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鄭相玫
電話：03-3322101#7333
電子信箱：100442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2158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60215813_Attach01.PDF、1060215813_Attach02.DOC、1060215813_Attach03.PDF)

主旨：有關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06年9月6日中樹專技字第1060001033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交換章
2017-09-07 09:33:11

CD 5_人事106/09/07 10:46



1060005824

有附件